

证券代码：831211

证券简称：尊马管件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 上海尊马汽车管件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嘉兴硅谷天堂欣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嘉兴硅谷天堂欣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嘉兴创辉丰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	2014年3月11日
实缴出资	3,010.00万元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2号楼103室-73
邮编	314006
所属行业	商务服务业
主要业务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0933773753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嘉兴硅谷天堂欣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名称	上海尊马汽车管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5年2月28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5,100,000 股，占比 26.52%	直接持股 5,100,000 股，占比 26.52%
		间接持股 0.0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0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100,000 股，占比 26.5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00 股，占比 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72,760.00 股，占比 0.90%	直接持股 172,760 股，占比 0.90%
		间接持股 0.0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0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2,760 股，占比 0.9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00 股，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嘉兴硅谷天堂欣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欣马投资”）决定解散并依法进行清算注销，目前相关流程正在办理中。鉴于欣马投资正处于清算注销流程，部分合伙人要求在股份完成转让前行使股东权利，上述合伙人已于近期完成签署相关的《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p>

#### （二）权益变动目的

通过本次权益变动，将欣马投资部分股份表决权委托给部分合伙人，符合欣马投资合伙人的合伙人权利。

###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嘉兴硅谷天堂欣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经全体合伙人同意，欣马投资决定解散并依法进行清算注销，目前相关流程正在办理中。鉴于欣马投资正处于清算注销流程，部分合伙人要求在股份完成转让前行使股东权利，上述合伙人已于近期完成签署相关的《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

##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七、备查文件目录

《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嘉兴硅谷天堂欣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年3月4日